

2022年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服务项目合同

标段号:一标段

采购人（甲方）：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人（乙方）：常州太安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2022年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服务项目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常州太安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2年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服务项目
- 2、项目地点：常州市天宁区
- 3、标段号：一标段

二、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元整（¥350000元）。
- 3、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4、合同价款支付：
 -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30%作为预付款；
 - （2）合同履行三个月后支付合同金额 30%；
 - （3）2022年底，支付剩余款项。

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三、服务期限

一年，2022年6月16日至2023年6月15日。

四、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中标（成交）通知书；
- （2）乙方的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4）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5）合同附件。

以上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人员配置与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业资格	证书号	职业技能等级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1	李伟	男	55	光学仪器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XF00002713	中级消防员	21	
二、项目组成员									
1	胡文洁	女	49	机械制造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XF00002703	中级消防员	15	
2	陈晓鹰	女	51	机械制造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20170423204 22015320413 000963	中级消防员	15	
3	姚勤文	男	52	化工			中级消防员	15	
三、增派人员									
1	胡鸣球	女	46	机械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20170423204 22015320413 000954	中级消防员	14	
2	叶莉平	女	53	自动化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XF00008690	中级消防员	15	
3	许旭敏	男	32	电气自动化			中级消防员	10	

2.1 乙方派出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所投人员，不得随意更换人员，如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人员的，需经甲方同意，且更换后的人员资历条件、业绩、工作能力等不得低于变更前人员。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更换人员的，发现一次罚款 5000 元并立即整改，累计发现三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赔付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并承担引发的一切责任。

六、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招标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

七、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并交付甲方使用，

1、甲方将采用随机抽查等方式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如发现乙方出现以下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对违反法律法规行为，将移送相关部门采取行政处罚等惩戒措施。

- (1) 乙方串通各参建单位，对消防验收工作出具不符合实际的评定报告。
- (2) 乙方收受可能影响公正开展消防验收工作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
- (3) 工程存在明显违反强制性条款情形，而乙方在验收中未能发现。
- (4) 乙方在约定的时限内，未能保质保量完成消防验收服务工作。
- (5) 乙方对工程消防验收相关资料随意外泄。
- (6)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合同规定的。
- (7) 乙方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3、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协同解决。

甲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盖章）：

乙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八、日照